

新疆糖料甜菜种植与收购合同

(示范文本)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定

新疆糖料甜菜种植与收购合同

甲方(收购人): _____

乙方(种植方): _____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甲乙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,就糖料甜菜的生产和收购的有关事宜协商一致,签订本合同。

第一条 糖料甜菜种植的地点 _____ 种植面积 _____ 亩,运费由甲方承担。

第二条 糖料甜菜的品种、计量单位、数量、单价、金额

品 种	计量单位	数 量	单 价	金 额
总计金额(大写)				

第三条 交售期限: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月 _____ 日止,因气候影响收获期的,经双方协商,可适当推迟或提前。

第四条 交货的地点、质量外观要求、验收和贷款的结算办法

1. 交售地点 _____。

2. 糖料甜菜的质量及外观要求:

糖料甜菜根块应无腐烂变质、空心、冻化、破碎、晒干萎蔫、罹病、抽苔及小于 100 克的根块,糖料甜菜根块新鲜表面呈黄白色有光度。

3. 糖料甜菜切削要求,执行 DB65-597-2002 标准。

4. 验收办法,以车为验收单位,在卸车时随机抽取 15-20 公斤样品,按 DB65-597-2002 标准验收。

5. 质量争议的解决办法,对质量检验存在争议的,应由双方共同抽取样品交有资质的质量监督检验部门进行仲裁检验。

6. 贷款由甲方直接支付给乙方,当场现金结算,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和理由代扣其他款项。

第五条 违约责任

1. 甲方的违约责任

(1)甲方无故拒收乙方的糖料甜菜,应向乙方支付拒收货款总值_____ %的违约金,由此而造成乙方损失的,还应根据实际情况赔偿乙方的损失。

(2)甲方不按约定数量收购糖料甜菜,造成延迟收购的,应承担不能按约定量收购部分的保管费用,____月____日至____月____日为_____元/吨,____月____日至____月____日为_____元/吨。

2.乙方的违约责任

(1)乙方无正当理由交售糖料甜菜的数量少于合同约定的数量,应向甲方支付少交售糖料甜菜货款值_____ %的违约金,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,还应根据实际情况赔偿甲方的损失,但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因素除外。

(2)乙方不按约定地点种植,超出约定运输距离的运费自行承担。套取其运费的,除退还运费外,还应向甲方支付套取运费总额的_____ %的违约金。

第六条 合同的变更与解除

甲乙双方中任何乙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,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,双方未达成协议前,本合同继续有效。双方达成变更或解除合同的,应签署书面协议。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影响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时,任何一方都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。

第七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

本合同未尽事宜及履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争议,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,也可申请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,协商或调解不成的,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:

(一)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;

(二)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八条 其他约定

第九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(签章):

乙方(签章):

甲方代表(签章):

乙方代表(签章):

签约地点:

年 月 日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印
新疆新华华龙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